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2樓

承辦人：林三維

電話：(02)29559019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nderwboy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019934641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JQC6RT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辦理「110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優質化及前導學校『社會領域探究與實作教師工作坊』」，本局同意核予參加教師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0年10月1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1370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研習係採教學現場觀點，整合領綱學習表現第三構面「實作及參與」四項目檢視課程設計，引導思索教學步驟實施安排，有效地提升自我的探究教學能力開發新的課程題材。
- 三、本次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北北基宜花東場：110年11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，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。
 - (二)桃竹苗場：110年11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中午12



時30分，地點：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。

(三)中彰投場：110年12月6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

30分，地點：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。

四、本次研習錄取名單以主辦單位通知為準，敬請報名教師留意信件通知，且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五、有關研習相關事宜，如有疑義，請逕洽以下計畫承辦人員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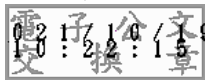
(一)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）余小姐、吳先生，連絡電話：02—27075215轉803、804、電子信箱：ccip@gs.hs.ntnu.edu.tw。

(二)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）楊先生，連絡電話：02—33435003、電子信箱：image323@gapps.ntnu.edu.tw。

六、檢附旨揭原函及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私立高中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